

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—化工》的要求，现将公司2024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：

一、主要产品的产量、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（不含税）

产品名称	产量（万吨）	销量（万吨）	销售收入（人民币万元）
碳酸二甲酯系列	78.92	42.56	235,094.90
甲基叔丁基醚	20.74	20.98	119,868.39
气体	1.49	1.45	6,562.72

注：1、碳酸二甲酯系列产销量差距部分为内部自用。

二、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（不含税）

单位：人民币元/吨

产品名称	2024年1-12月平均 售价	2023年1-12月平 均售价	变动比率（%）
碳酸二甲酯系列	5,524.22	6,013.09	-8.13
甲基叔丁基醚	5,712.90	6,386.27	-10.54
气体	4,540.53	4,314.30	5.24

三、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（不含税）

单位：人民币元/吨

原材料名称	2024年1-12月平均	2023年1-12月	变动比率（%）
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

	进价	平均进价	
低压液化气	5,996.76	6,556.23	-8.53
丙烯	6,178.87	6,235.33	-0.91
乙醇	5,825.98	6,578.45	-11.44
环氧丙烷	8,298.74	8,722.39	-4.86
甲醇	2,157.82	2,148.57	0.33
环氧乙烷	5,926.73	5,646.05	4.97

原材料单价只是作为原材料的单价，不包含做贸易采购单价。

四、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

2024年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。

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，且部分数据未经审计，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，也不对本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，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。

特此公告。

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11日